

圣诞之星

Christmas Star



张熙和牧师

今天看马太福音 2 章 2 节。这节经文在新约书卷的开端，其实就在第一页。下面从 1 节读到 12 节：

¹当希律王的时候，耶稣生在犹太的伯利恒。有几个博士从东方来到耶路撒冷，说：²“那生下来作犹太人之王的在哪里？我们在东方看见他的星，特来拜他。”³希律王听见了，就心里不安；耶路撒冷合城的人也都不安。⁴他就召齐了祭司长和民间的文士，问他们说：“基督当生在何处？”⁵他们回答说：“在犹太的伯利恒。因为有先

知记着，说：‘犹大地的伯利恒啊，你在犹大诸城中并不是最小的，因为将来有一位君王要从你那里出来，牧养我以色列民。’”⁷当下希律暗暗地召了博士来，细问那星是什么时候出现的，⁸就差他们往伯利恒去，说：“你们去仔细寻访那小孩子，寻到了，就来报信，我也好去拜他。”⁹他们听见王的话就去了。在东方所看见的那星，忽然在他们前头行，直行到小孩子的地方，就在上头停住了。¹⁰他们看见那星，就大大地欢喜，¹¹进了房子，看见小孩子和他母亲马利亚，就俯伏拜那小孩子，揭开宝盒，拿黄金、乳香、没药为礼物献给他。¹²博士因为在梦中被主指示不要回去见希律，就从别的路回本地去了。（太 2:1-12）

“民间的文士”就是神学家，他们熟悉圣经，能够回答希律的问题。希律

对这颗星一无所知，又不愿让人知道自己无知，所以暗暗地向这几个博士打听（7节）。打听完毕，希律就撒了个谎，而且脸不红心不跳（8节）。这颗星恰恰在耶稣所在的房子上面停住了（9节）。博士们带来的东西非常昂贵，这是献给君王的礼物（11节）。

必须专注于神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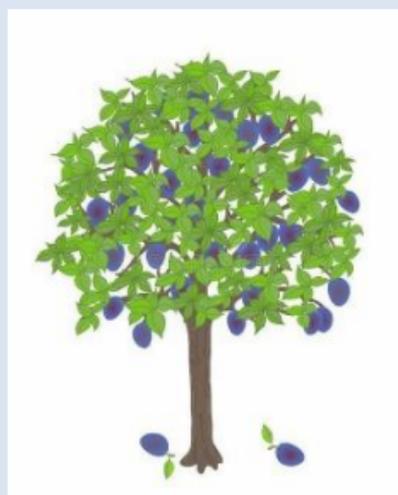
这个故事你们已经耳熟能详，不禁想：“又要听一篇圣诞讲道了，又会讲到马槽、牛羊等等。然后是茶点时间，这就是圣诞节。”今天可不是这样。我要向你们传讲的道，可以用罗马书8章6节作总结：

体贴肉体的就是死，体贴圣灵的乃是生命平安。

要认真听圣经的话。“体贴圣灵的”，就是思念属灵的事、神的事。你说：“这跟马太福音2章有何关系？”其实这句话跟马太福音2章乃至整本圣

经，甚至整个基督徒生命，都息息相关。我们是在探讨生与死。罗马书 8 章保罗这番话是在劝勉或警告罗马的基督徒。听众是基督徒，不是非基督徒。他说：“别忘了，我已经说得一清二楚了。基督徒体贴肉体，心思意念都是属肉体的，就会死；思念神的事、属灵的事，就会有生命和平安。你不但有生命，更有丰盛的生命。”

最近我在香港讲道，题目就是“丰盛的生命”。你的基督徒生命丰盛吗？



还是在垂死挣扎，希望明天或下周更好？关键是要有属灵的意念。没有属灵的意念，你不但活不出基督徒生命，还会死！属肉

体的意念是死，属灵的意念是生命和平安。平安代表了丰盛的基督徒生命。

来到马太福音 2 章 1-12 节这段话，属肉体的人完全是一窍不通。你不禁说：“我们都听了很多年，怎么可能不懂呢？”容我重申：一般人（即属肉体的人）看了这段话，完全是一窍不通。如果你的意念是属肉体的，其实整本圣经你都无法理解。成为基督徒意味着一次根本转变，不只是接受某种基督教教义而已。做基督徒当然要接受基督教教义，但并非仅此而已。仅仅接受某种基督教教义，可见你还没有成为基督徒。当你的生命得以改变，从属肉体的意念转变为属灵的意念，你就成了基督徒。保罗在罗马书 12 章强调了这一点，我们的心意必须不断更新变化。因为惟有心意更新，具有属灵的意念，才能够有永生、平安和丰盛的属灵生命。



你说：“马太福音 2 章 1-12 节说的是几位东方博士去拜耶稣，这不难理解啊！”文字部分不成问题；一旦开始探究这些事情的深层含义，问题就来了。做基督徒不是仅仅明白某些事实——有一个名叫耶稣的人物，有些博士来拜他，还献上了黄金、乳香、没药等礼物。这一切只是事实，不需要属灵的意念便可明白。何难之有呢？

一旦提问，难题就来了。这些博士并非犹太人，为什么要拜一位犹太君王呢？一般是拜本国君王，不会去拜外国君王。博士们此举会被视作背叛。这是不是难以理解？

另一个问题是，他们怎么知道要来拜他呢？耶稣只是个婴儿，躺在马槽中，并非在宫殿。他们怎么知道耶稣是王呢？他们得到了什么启示？又是谁启示了他们？

还有很多问题。这星代表了什么？

有天文依据吗？如果有，又是什么？

谈到这里，就开始明白有多难了。真不知道这些问题你能够回答哪一个。除非你开始有属灵思维，意念发生转变，否则无法回答这些问题。其实这正是我希望你明白的



第一点：意念改变是生死攸关的，不但能够明白圣经，还能够让生命的话语深入内心，从而得着神的生命。没有生命，则每逢圣诞节（或其他时间）来尊崇基督，又有什么用呢？无非是某种传统情结罢了。关键是要明白，这是生死攸关的大事。

属灵的圣经并非要满足人的好奇心

一旦开始审视这些难题，你就会发现，原来圣经是一本属灵书籍，是神在透过他的灵向我们说话。圣经如此属

灵，简直让学者们一筹莫展。若是出于好奇，想用理性明白圣经，真是无从下手。比如，我们只知道这些被称作博士的人来自东方。但东方那么大，到底是哪里呢？东方有中国、日本、俄罗斯的西伯利亚，还有波斯、巴比伦、亚述、阿拉伯，到底是哪一个国家呢？圣经只字未提，是不是让人失望？

翻阅整本圣经就发现，人感兴趣的因 素，圣经一概漠不关心。我们太“人性”化，只关注圣经不感趣的事情。而圣经感兴趣的事情，我们却毫无兴趣，反而一脸困惑。学者们真是大失所望。对现代神学略知一二的人就知道，神学界非常关注耶稣的历史事迹，总是在寻 索和探讨关于耶稣的历史证据。坦白说，学者们在考察过程中沮丧至极。

如果非基督徒问我们耶稣是哪一年 诞生的，我们可以给出明确答案吗？你 知道自己的出生日，可是耶稣是哪一天 诞生的呢？先不谈具体月日，就说是哪

一年吧。也许是公元前七世纪或九世纪？或许是公元前四世纪？年份都说不出来，是不是好尴尬？你查过圣经辞典吗？辞典也没有答案。

你说：“好吧，不知道出生年份，但至少我知道耶稣诞生在伯利恒，总算略感欣慰吧？”教会无法说出耶稣是哪一年诞生的，尴尬之际，便决定告诉民众耶稣是哪一天出生的，就是12月25日！不过，最好不要看学者著作和大英百科全书，因为看后你会突然发现，耶稣的生日可能不是12月25日。天哪！到底哪一样我们能够给出明确答案？



他诞生在伯利恒。伯利恒的哪个位置呢？没关系，只要知道是伯利恒就行了。如果你去以色列旅游，导游的话能够让你得到些许宽慰：“看，这里是耶

稣出生地。”你说：我知道耶稣是在这里出生的了，感觉真好！

去到拿撒勒，这些人竟然能够告诉我耶稣曾经住过的房间！侦探工作如此了得，竟然能够发现耶稣出生在这间屋里！如何发现的呢？不要认真追问，难得糊涂。

来到耶路撒冷，他们说：“这就是‘最后晚餐’的房间”。他们竟然知道哪里是最后晚餐的地点。为什么呢？因为我们接受不了含糊的答案。一般人都想知道历史上的这位耶稣。仅仅知道耶稣是王、是主、是属灵人，我们觉得不够，意犹未尽，希望知道更多生活素材。

耶稣长什么样子呢？有多高呢？会不会高人一头？或许中等身材？不得而知。也许他是一头长发。但犹太男人不蓄长发，所以应该是短发。短发又是多短呢？取个中间值吧。头发是什么颜色

呢？眼睛是什么颜色呢？又是什么肤色呢？

你说：路加、马太（或其他人）何不画一幅耶稣肖像，代替文字？中国人说“百闻不如一见”，意思是听闻某人百次，不如亲眼见他一次。马太为什么写了这样一本书卷？画一张耶稣肖像多好啊，可以看看耶稣的发型。他是瓜子脸，还是方脸，还是圆脸呢？真希望马太画出耶稣肖像，并配上文字：耶稣身高一米八，深褐色眼睛，褐色头发，褐色或者橄榄色皮肤。但这一切，马太、路加、约翰都只字未提，真让人失望！

人渴望知道生活细节！不用担心，去基督教书店就可以一饱眼福！那里有精美的耶稣画像，当然看上去像十七世纪的欧洲人：长发短须。如果你觉得不满意，可以遮住胡须，小心修剪一下画像上的长发。

总之，属肉体的人想知道的事，神

偏偏不说，是不是让人沮丧？希望你反躬自省，你是属灵人还是属肉体的人呢？你在意这些吗？

奇怪的是，属灵人根本不想知道这些。如果你问保罗——“耶稣一米八吗？他是什么发色？”保罗不想知道。为什么呢？他在哥林后书5章16节说，“我们从今以后，不凭着外貌认人了；虽然凭着外貌认过基督，如今却不再这样认他了。”保罗不想按肉体认识耶稣，因为肉体是外在因素，是躯壳；他想认识耶稣深层次的内在生命。

当你收到一份礼物，会做什么呢？是不是说——“包装纸、丝带真精致，我好开心，谢谢！不用看里面了，精美的盒子已经让我心满意足，太可爱了”？你当然不会这样做，而是像大多数人一



样，立刻拆掉包装去看里面东西。生活中都知道如何做的事情，为什么属灵上却不知道如何做了呢？

我们只关注耶稣的外在形像，完全忽略了他的内在生命素质；这内在生命素质，才是神要我们关注和效法的。保罗说：“我不想知道这些，我不介意主耶稣的外貌；重要的是里面的属灵内含！”而查考圣经的用意，就是要明白文字背后的属灵含义。整本圣经都是属灵的，希望从人的层面、属肉体的层面去明白圣经，你会彻底大失所望。而学者们也像我们一样，非常体贴肉体！

我学习神学期间，特别耗时的一门课叫做“新约导读”。不妨去基督教书店，就会看见很多讲论新约导读的巨著。书中占用大量篇幅探讨罗马书、哥林多前后书、马太福音等写作时间：也许是公元53年？也许是公元64年？或者是公元78年？最后你真不想探讨下去了，谁会在意写作时间呢？我知道有

些学者一生致力于研究这个问题，却没有得出任何结论。

这个结论重要吗？如果罗马书具体写作时间是我们必须知道的事情，保罗何干脆写下某年某月某日呢？这只是举手之劳，但保罗只字未提。学者们却经年累月地研究、分析，想要得出结论，是不是太奇怪了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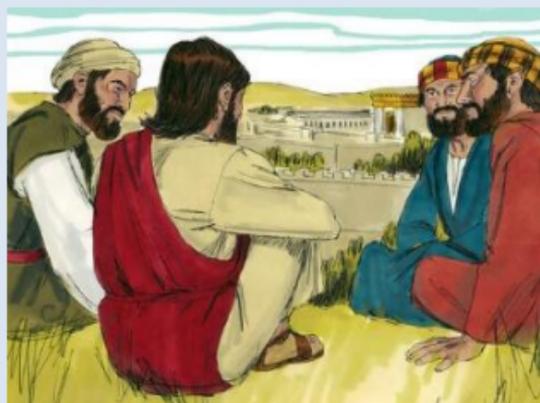
我花了大量时间学习神学上诸如此类的问题，不禁思忖：“我为什么要学这个？简直是在浪费时间。”之所以研究这些问题，可见我们的思维是属肉体的，已经偏航。

属肉体的思维厌烦属灵的事

属肉体的心思意念不但理解不了神的话的本意，而且更糟糕、更严重的是，到了一定时间，你会厌烦福音。你的思维是属肉体的，则迟早会厌倦福音，最终灭亡！这是我多年服侍主的经验之谈，也是我最担忧的问题。有些人

已经厌烦了福音，这让我不寒而栗。

我们谈论温柔的耶稣，他柔和谦卑，躺在马槽中等等，总之是在按照属肉体的思维描述属灵人。即便思想属灵的事物，我们也是将属灵事物降到了人



的层面，真危险！我们所描绘的耶稣，大概总是面带微笑地漫步，或

者至少永远是柔和谦卑的。耶稣岂不是这样说的吗？“我心里柔和谦卑，你们当负我的轭，学我的样式，这样，你们心里就必得享安息。”

然而，我们不明白柔和谦卑的属灵含义。读到福音书上说，耶稣走进圣殿，用绳子做成鞭子，赶人离开圣殿，我们无法接受！耶稣不该有这样的举动，诗歌歌词不是说“温柔的耶稣，柔和谦卑”吗？这里却说，他手握鞭子，

将兑换银钱的人赶出圣殿！我们不喜
欢，无法接受。其实很多人跟我说，他
们不能接受圣经这里所描述的耶稣。耶
稣待人温柔谦和，这里看起来却凶猛可
怕，不符合我们心目中属灵人的样式。

要知道，属灵人是柔和谦卑的，但
这不代表说神的激情、怒火不能点燃他
的生命。圣
人的愤怒最
可怕不过
了。我们以
为温柔谦和
才是理想的
基督徒形像；耶稣在圣殿的这一举动显
得独断专行，吓着了我们。



感谢神，耶稣不是胆怯者；必要时
刻，他会坚持真理。别忘了神是爱，但
神也会发怒。圣经说，“落在永生神的
手里，真是可怕的”（来 10:31）！本
以为神是爱，突然才发现神也会对我们
发怒，真可怕。我们一下子不知所措。

属肉体的人无法接受这一切。我们不喜欢神圣洁到一个程度，让人恐惧战兢。所以我说，除非具有属灵的心思意念，否则你迟早会厌恶福音。

此外，你也会厌烦属灵人，因为你无法明白他的举动。我多次带领查经组学习使徒行传，期间发现很多人不喜欢保罗，认为他行事倔强、固执，甚至否决了大多数人的决定。比如，他不顾自己的同工以及基督徒同胞的请求，执意去耶路撒冷。他似乎不可理喻，固执己见。之所以这样想，只是因为你没有保罗那种属灵思维。理解属灵人可不是那么容易的，我们却自以为明白属灵人。记得在一次查经会上，有人批评保罗固执己见。我说：“朋友，且慢！等你成为保罗那样的属灵人，再去评判他。现在暂且保持沉默吧。”

保罗是一位出色的神仆，充满了慈爱和喜乐。想想他在哥林多前书5章如何处理罪人，真是果敢，好可怕！他都

没有征求哥林多人同意，直接吩咐教会说：“我身子虽不在你们那里，心却在



你们那里，好像我亲自与你们同在，已经判断了行这事的人。要把这样的人交给撒

但，败坏他的肉体。”很多基督徒对我说，他们无法接受保罗这种做法。神的仆人怎能将一个人交给撒但，败坏他的肉体呢？所以我说，你迟早会厌烦福音、厌烦神的仆人。因为你用人的标准下判断，无法理解神人的行为。

在哥林多后书 5 章 16 节，保罗继续说：“我们从今以后，不凭着外貌认人了；虽然凭着外貌认过基督，如今却不再这样认他了。”保罗看你的时候，不会关注你的发型，戴什么样的眼镜，领带好不好看；他看的是你这个人，想知道你的思想是否属灵，神的圣灵是否

住在你里面。他说：我来哥林多，不想听那些惹事生非者说些什么，而要看他们能力如何。属灵人是有能力的，这又让我们如坐针毡。我们不太了解属灵能力。

可以想见保罗来到哥林多教会的情景。这位温柔、谦卑的保罗走进哥林多教会，与他的敌人对视，说：“你们能力如何？”你能明白保罗在说什么吗？恐怕根本听不懂。什么能力？可见属灵的思维至关重要，否则无法明白耶稣及其言行举止。

留意耶稣也遭到门徒们厌弃。在约翰福音6章，耶稣对门徒以及众人说：“吃我肉、喝我血的人就有永生”。可能你是个谈“血”色变的人，一听见有人谈出血或者动手术之类的话，恨不得夺门而出。耶稣竟然说喝他的血？门徒们说：“真是太过分了，我们受不了这种话。即便你是耶稣、是君王、是弥赛亚，我们也无法忍受这种话！”于是，

门徒们弃他而去。

我们无法明白耶稣及其言语，他太属灵了。他的意思当然不是让人去咬他一口。然而听众的思维是属肉体的，所以无法明白，不禁想：“他的意思一定是要我们把他剁了吃，真恶心！受不了！”这就是属肉体的心思意念！他们不能明白耶稣的话。

这颗星是自然现象还是超自然现象？

我们能明白马太福音 2 章吗？你觉得很容易？来看几个难点吧。首先看看这颗星。2 节说，“那生下来作犹太人



之王的在哪里？我们在东方看见他的星，特来拜他。”这是君王之

星。圣经注释书上是怎么说的呢？学者在探寻这颗星的自然解释。一般人很反

感属灵的、无法理解的事物，于是尝试寻找合乎人类逻辑思维的解释。

马太福音注释书很多，不妨自己翻查。我就以手中的记录为例，一起来探讨。有趣的是，作者不遗余力地将神的事情降至人可以理解的水平。我们忘了以赛亚书 55 章 9 节的话，神说：“天怎样高过地，照样，我的道路高过你们的道路，我的意念高过你们的意念。”神是在告诉我们：我的道路不是你们的道路；除非你们成为属灵人，有属灵的意念，否则无法明白我的道路。但我们不想成为属灵人，宁愿坚持属肉体的思维。

各式各样的圣诞卡上都见得到这颗星；大概也见得到三位博士及其礼物，博士们都头戴冠冕（这冠冕是后人加添的，迟些再谈）；当然天上有一颗闪亮的星。

芬顿（J. C. Fenton，参看 Pelican

Series 中的马太福音评注) 这样说道：“马太福音的记载可能有一些佐证，这是土星和木星相合。”公元前7年，土星和木星这两大行星交汇，轨道重叠。从地球上看来，两颗行星如同一颗，可能发出双倍的亮度。当然这一点存在疑问，所以我说“可能发出双倍的亮度”。因为两颗星如果只是短暂相合，之后继续按各自轨道移动，那么发出双倍亮度的时间不会太长。芬顿说“可能有一些佐证”，可见有所保留。

再看一本权威辞典——《新约神学辞典》，也是无法确定这颗星是神迹还是自然现象。尽管如此，作者最终也选择了土星和木星相合的观点。为什么宁愿选择自然现象，也不愿相信是神迹呢？请你回答这个问题吧。你是不是最终也选择了土星和木星相合的说法？

菲尔森 (J. B. Philson) 的马太福音评注，完全避而不谈这个问题。

厄德赛恩（Edersheim）是一位德高望重的知名学者，我也非常敬重他。他有什么建议呢？我发现，他竟然也被土木两星相合的观点影响了。但他毕竟是一位学者，所以正如其他学者一样，也有所保留，意识到了这种说法存在严重问题。

双鱼座的土木两星相合，是十七世纪德国著名天文学家约翰内斯·开普勒（Johannes Kepler）发现的。他在世时亲眼目睹了这种相合。不知道你对天文学了解多少。我曾经对天文学和占星术稍有涉猎，不算内行，只是略知一二。双鱼座土木两星相合，八百年才能遇上一次。约翰内斯·开普勒在世的年代正是十七世纪初期，所以能够亲眼目睹一次相合。然而，如果行星相合在耶稣诞生的年代具有重要意义，则为何在开普勒的年代没有什么意义呢？这又是一个难题了。

第二个问题被一首圣诞诗歌概括了

出来。歌名为《朝拜新生王》，歌词唱道：“奇妙明星放光芒，闪烁灿烂真辉煌，一直照亮，引向西方，领我们就主真光。”我们虽然不是天文学专家，也都知道星星是由东向西移动的，正如太阳、月亮一样。说星星“引向西方”，其实并无新意，因为所有星星都向西移动。你可以跟从月亮，月亮也会“引向西方”。太阳也是东起西落。

其实星星、太阳之所以看似移动，是因为地球在移动，按地轴自转。地球



自转速度大概是每小时1670公里；24小时为一圈，大概是

40000公里。人在地球上，就看见一切天体都是由东向西移动。说这颗星“引向西方”，就等于什么都没说。问题是，这颗星并没有引人由东向西，而是引人由北向南！

说到这颗星引领人，圣经只提到了一次（太 2:9）。博士们再次看见在东方见到的那颗星，就跟着它走到了伯利



恒。这是第二次土木两星相合吗？可能是。然而它不可能

领人向南走。开普勒这位伟大的天文学家当然很清楚这个问题，所以他声称见到了另一颗渐渐消逝的行星。

总之，没有人解释得了这是什么现象，为何这颗渐渐消逝的行星向南移动。不妨查一查圣经地图，从耶路撒冷向南行，才会抵达伯利恒。天上没有哪颗星能引人南行，这就是问题了。学者们意识到了这些问题，所以在评注中有些犹豫不定。

《新圣经辞典》（New Bible Dictionary）如何解释呢？提出了三种可能。这不禁让我想起英国商人的一句

话：你付钱，然后任你选择。这幅图画是不是越来越让人困惑、失望？《新圣经辞典》给出的第一个建议是，哈雷彗星（一种流动的星，后面拖着长长的尾巴）屡次出现在地球可见的范围内。天文学家可以确定，公元前11年，哈雷彗星经过了地球；公元前4年，又经过了一次。惟一的问题就是年代，这些日期跟新约毫不相关。

第二个建议也是土木两星相合，不过也指出了问题所在，就是这种相合时间非常短暂。即是说，两颗星很快擦肩而过，恐怕很难注意到相合那一刻，除非是一直在关注此事。其次，《新约圣经辞典》也指出，两星相合不能称作“那颗星”；但新约说的是“那颗星”、“他的星”（即一颗星，单数形式）。这些博士也深谙天文学，不至于错把相合的两星称作单数形式的“一颗星”。

第三个建议是，这是一颗超新星（supernova），突然发出强光，短时间

内照亮整个夜空，随后就渐渐黯淡下去。“超新星”的提议很有意思，只是如何引导人以及引导至什么方向，依然成问题。而且更糟的是，没有人用肉眼见过一颗超新星。换言之，这个有趣的理论还需要得到证实。然而，即便能够证实，它又如何引人南行呢？

为什么要讲这些呢？是要大家看见，尝试以人的方法明白神的事物，就会遇到各种问题。天文学家说，主耶稣诞生的日子发生了很多不寻常的天文现象。我们得承认，这的确是事实。公元前11年，哈雷彗星经过地球；公元前7年，土木两星三次相合。确实发生了一些不寻常的属灵事件。

然而，如何理解这颗星呢？据我所知，只有一位现代学者的解释与众不同。这位学者是苏黎士的艾伯特·施韦策（Albert Schweitzer）教授，他在所写的马太福音注释中这样说道：“这是一颗超自然星。”他承认这就是一颗

超自然星，没有土木两星相合等诸如此类的其它解释。

来看看这颗星的圣经证据。有趣的是，这颗星最初是在东方显现的，大概是波斯。请留意，圣经依然没有明确说出地点。圣经要把我们的焦点放在属灵



事情上，所以只字不提人想要的信息。可是我们非要用人的方法去

理解，是不是奇怪？我们太人性化了，非常执着地追求人走的方向。但圣经要引导我们脱离人的事情，去追求属灵的事情，所以不愿透露这些博士从哪里来，尽管透露地点是轻而易举的事情。

首先，博士们在东方初次见到这颗星，继而用了大概两年时间抵达耶路撒冷。因为 16 节说，希律将两岁以内的男孩都杀了。这样做很奇怪，除非是博

士们说出了见到这颗星的时间，希律才会推算出是两岁以内的男孩。这样看来，土木两星相合的说法就问题多多。公元前7年，土木两星三次相合，每次相合的时间都非常短暂，一年的跨度都没有，更不用说两年了。

其次，9节说，他们再次看见在东方所看见的那星。同样的星再次出现，而且这次是向南移动，并非向西移动。什么星能够这样移动呢？

第三，仔细读圣经记载，那颗星恰恰停在了耶稣的住所。你见过一颗星停下不动吗？竟然能动能停，这是什么星？

第四，这颗星能够精准定位出耶稣的住所。如果你想亲身证实哪颗星可以这样做，不妨站在外面观察星星，看你能否说出某颗星指向哪里。其实非常困难，我亲身试过。有一次我站在户外望向天空，看看能否站在某颗星的下方。

可能有人会以为我疯了，举动莫名其妙。如果你觉得“追星”困难，试一试“追月”。月亮比星星大好多倍，应该容易些。你看看月亮能否停在某个地区，更不用说一间房子了。这颗星远比月亮小、高，却能指向一间房子！太神奇了！

如何知道这颗星是在我头顶上呢？我想到了一个方法，就是拿来一块纸板，中间开一个洞。再拿一盆水，把纸板放在水面上。当然水面必须是平的，这样才能观察洞中之水，确定这颗星是否在我头顶上。博士们当然不必这样做。

你无法接受神行奇妙事吗？

我们是不是讨厌神的行事方法？是不是觉得神行事必须符合人的逻辑，一旦不符合，我们就置之不理？《黑斯廷斯“福音书里的基督”辞典》

(Hastings' Dictionary of Christ in the

Gospels) 正是采取了这种做法。这是一本权威著作，作者是博克斯 (G. H. Box)。我查了一下这本辞典，作者说：“不必要照字面意思明白这颗星，这只是一种诗意的表达方式。”那么这是在表达什么呢？大概是在表达神如何引领他们。然而神是如何引领他们的呢？如果这是诗意的表达方式，那么实际的意思又是什么呢？作者没有给出答案。

你看见属肉体的思想有多危险了吗？博克斯放弃了索解答案，却依然不承认这颗星是超自然的。人为什么天生抗拒神的事情呢？其他学者至少意识到了问题所在，所以犹豫不决。但博克斯干脆说这只是诗情幻象。这几位博士 (NET 中译本译作“智者”) 应该是聪明人，能够同时看见这个奇妙的幻象，并被引到了基督脚前。

我不明白为什么像博克斯弟兄这样的人要做基督徒。换作是我，索性不做

基督徒了。要么神是永活真神，要么就别费力去相信神了，不要浪费光阴。我之所以相信神，因为我经历了神是真实的，是永活真神。我看见他的作为真是超自然的奇迹，无法解释。



我是在监牢中成为基督徒的，很快就获释出狱。直到今天，我也想不出人为的解释来。我琢磨过解释，却百思不解。我的神在这所监牢中与我相遇；当我回应他，将生命交托给他，他就让我获得自由。他带我出监牢的方式真是奇妙，如果你强求解释，我不知道如何解释。神的方式应该有所解释，但我不知道。

你相信一位能行奇事的神吗？相信神迹吗？做了基督徒，我们不断听见的

提醒是“不要期盼神迹”。我期盼神迹，相信这位神能行神迹奇事，不受自然法则约束。你不相信，就不要做基督徒；因为按你自然的想法，新约记载的一切都不可理喻，无法接受。

耶稣医好了瞎眼的，你能找到自然的解释吗？你若略懂人体构造，能想到盲人如何复明吗？耶稣让死人复活。你能想到人有什么方法让死人复活吗？能想出来什么自然解释吗？



圣经说，童贞女马利亚从圣灵怀了孕，你能理解吗？女人竟然借圣灵的大能怀了孕，不可思议！新约哪一部分记载是可以理喻的呢？神迹奇事，圣诞节童女生子，都无法理解。哪一部分你能够理解呢？也许看得懂耶稣在加利利附近行走，但这一点没有什么属灵意义，

至少无关乎我们的救恩。当然他来到我们中间，意义重大；然而要想明白其中的意义，就必须相信这一切是神的作为。

想一想，你是如何成为基督徒的呢？又是超自然现象，并非放弃某种信条，转而相信另一种信条；或者放弃佛教，转而成为基督徒；或者放弃某种人生哲学，转而相信另一种人生哲学。这一切皈依根本不需要从神而来的属灵能力，你也不能因此而成为基督徒。

什么是基督教呢？做基督徒是什么意思呢？主耶稣在约翰福音3章5节说，就是从灵而生。即是说，神的灵进入你生命，改变你的本性。本来你是属肉体的，他将你改变成属灵人。正如保罗所说，有了属灵的心思意念。如何才能有属灵的心思意念呢？罗马书8章9节，保罗继续说：“如果神的灵住在你们心里，你们就不属肉体，乃属圣灵了。”因为你的心思意念已经被改变

了。

从灵而生是什么意思呢？你能找到人的解释吗？当然找不到。这是神的大能进入你生命，改变你。还没有经历到这种大能，

你就不明白成为基督徒是什么意思。我经历到了这种大



能。你们很多人肯定也经历到了这种大能。神进入了你们生命，改变了你们。这是超自然现象，没有人为的解释。

整本圣经是超自然的，因为这是神在工作，并非人的觉悟。不是抓住某种属灵绳索，攀爬到天堂；而是将生命完全交托给神。他进入我们的生命，就会改变我们。这才是基督教！

但很多基督徒依然接受不了福音，就想改动一下。比如，马太福音 2 章 1

节说，“有几个博士从东方来到耶路撒冷。”这个翻译很有意思，你可能没有意识到。《敬拜新生王》这首原版英文诗歌中，第一句话就是“三位君王来自东方”（We three kings of Orient are）。博士（或智者）晋升成了君王！他们并非君王，你会失望吗？

遥想三位君王来拜摇篮中的耶稣，那情景多美妙啊。这可帮了我们大忙，正如每当邀请讲员在布道会上讲道，我们就会说：“某某是该机构主席，是主任或总经理，是博士……”。我们认为，请教授讲道是荣耀主。他若不是教授，就想办法给他一个头衔，稍稍提升一下地位，这就能吸引人来听布道会。所以诗歌中有三位君王，连博士都不提了。

遗憾的是，他们不是君王。这是不是伤了你属肉体的情感，毁了你的美好想象？而且，哪里说是三位君王呢？三位是如何计算出来的呢？我们喜欢具体

化，不要说君王们、博士们，要讲明具体数字。既然是三样礼物，所以应该是三位君王。或许为什么不是五、六个人呢？或许是两个人献上了黄金、乳香、没药呢？你想：这人真是越来越让我扫兴了；本来打算享受圣诞节的，却听了他这篇道。

神会按我们的程度跟我们说话

“博士”是什么意思呢？希腊文是 magoi，复数形式。单数形式是 magos。使徒行传 13 章 6 节、8 节也用到了 magos，译作“行法术的”。你真的要大倒胃口了！他们不但不是君王，居然是行法术的！英文 magician（魔术师）就是源自 magoi，这个字也可以指巫师，魔法师！从上下文可见，他们是占星家。占星家连天文学家都不是。天文学是一门科学，天文学家是研究星星的科学家。占星家则是研究占星术的人，通过观察星象而寻求神秘或属灵的意思。

原来是巫师，占星家！还是回到“君王”吧，或者至少称他们为“博士”吧。这又让我们自然的天性感到不爽了，立刻



决定改动一下。为什么不能明白神的方法呢？

我们特别反

感神的方法。神竟然向占星家传递了消息。如果这个字的意思是“波斯祭司”，我们就更加惶惶不安了。竟然是一群异教徒的祭司？波斯祭司正是被称作 magoi。

总之无论如何查看，都找不到 magos 有什么好的意思，这真让我们难以下咽。为什么会这样呢？神竟然将救恩赐给了魔法师、占星师！你说：至少让这些“博士”成为受尊敬的人吧？现在竟然从君王降到了术士和罪人！

主耶稣与罪人来往，呼召街上的税

吏、妓女，拯救他们，这让法利赛人大为光火，指控他与罪人为伍！耶稣的回答很简单：“康健的人用不着医生，有病的人才用得着。”

这些东方人并非君王，所谓博士并非哲学家，而是懂得神秘学和占星术的人（当然译文没有翻译出来）。你是不是无法接受？神看顾异教徒、罪人，领他们归向基督。他的道路并非我们的道路。你的心思意念是否属灵到一个程度，能够明白神的道路呢？还是说你想改变整幅图画，弄成冠冕堂皇的“三位君王”？

还有一点非常美妙，就是神乐意按照你的程度对你说话。如果你只能听懂占星术语言，那么我的神不介意用占星术对你说话。神这边根本没有沟通障碍，问题是我们的意念太属肉体了。你看世界各地都有基督徒，语言各不相同；但他们从未说神用外语对他们说话，无法听懂。神可以用任何一种你明

白的语言对你说话。你是中国人，他对你讲中文；你是广东人，他对你讲广东话，多美妙！神根本没有沟通困难。你是占星家，他就透过一颗星对你说话。

可见神多么迁就人，满有耐心和慈爱！他会按照你的程度对你说话。也许你只懂得工程学，他可以透过工程学对



你说话。他也可以透过物理学对你说话。他愿意用任何语言对你说话，这就是我的神！难以理

解并非神的问题，他没有故意为难我们。问题是我们体贴肉体，而体贴肉体就是死！

恩典和做门徒都是昂贵的

为什么神对这些人说话呢？留意他们如何回应，真是让我们羞愧。不妨想

一想，这些占星家可以坐在家裡，望向天空，说：“看那颗星！太奇妙了！一位君王诞生了。现在我们就地尊崇他吧，不必千里迢迢去以色列朝拜。”

占星师们在家朝拜的理由更加充分。以色列东部是一片不毛之地，所以离东方最近的地方应该是波斯。穿越那块“新月沃地”（Fertile Crescent）可是漫长的旅程。难怪那颗星已经向他们显现了两年，他们需要长途跋涉，真了不起！他们就像保罗一样，没有违背那从天上来的异象，一往无前。

他们不但踏上了旅程，还付上了高昂的代价。君王拿来黄金、乳香、没药，实属平常。但他们不是君王，这就不简单了！黄金、乳香、没药



对于占星家来说非常昂贵，正如对我们

来说也是如此。他们是跟我们一样的普通人，却买了最昂贵的礼物，大概是倾囊而出了，献给这位新生王。你能明白当中的意义吗？君王带来黄金，不算什么；占星家献上黄金，代价高昂。

此外，他们是不是见到任何一位以色列王，就想朝拜呢？他们跟希律王说话有没有表现出敬意和崇拜之情呢？希律当时正是统管以色列的王，占星家们却对他不理不睬，没有献任何礼物，也没有致意。若想朝拜任何一位以色列王，那么眼前这位就是统管以色列的王了。他们对希律不感兴趣，宁愿追随那颗在东方出现的星，一路向南，找到耶稣，屈身拜他。

当时耶稣还是小孩子，并不是王，还没有掌权统治！你看见属灵的心思意念了吗？这是信心的行动。他们并未见到他作王，就向他跪拜。这是信心，不是眼见为实。等到他作王的时候，这些占星师大多已经年迈而逝，有生之年可

能见不到他作王了，是不是很特别？

你知道谁是耶稣的首批门徒吗？不是犹太人，而是外邦人。他们并非受人尊重的精英，而是罪人，是占星家，却不远万里来朝拜这位王。我们也必须长途跋涉来寻求耶稣，丢弃旧生活方式，离弃罪恶，完全委身，跟从他。

做门徒的代价是高昂的。他们并非空手而来，而是带着黄金、乳香、没药，一路冒着危险，长途跋涉。了解那个年代中东局势的人，就知道这种长途跋涉、途经强盗出没之地，是多么危险。从波斯到东方，即便一个车队都会在途中遭遇抢劫。那个年代，很多人在途中遭遇抢劫，丧了命。这些人却带着贵重礼物来见主。

你又如何回应呢？他们做这一切，人无法解释。如果他们视耶稣为犹太政权的君王而朝拜，就是犯了叛国罪。居然朝拜、致敬一位外邦君王，这是叛

徒。然而他们并非朝拜一位地上的君主，否则就会朝拜希律了。他们朝拜的



是神所立的君王，是将来要统管万有的万王之王、万主之主。他们明白完全委身的含义，就是全心全意地回应

神，因为神已经给了他们启示。务要明白，惟有完全委身，才能有属灵意念。